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44,000,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6 月 1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8 年 5 月 3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 2018 年 6 月 1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6 月 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238	张成康
2	02*****381	刘伟超
3	01*****276	刘国华
4	02*****011	欧阳湘英
5	01*****653	曹金乔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6 月 1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转增前		转增股数 (股)	转增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1、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0,210,816	75.26	48,168,653	108,379,469	75.26
高管锁定股	210,816	0.26	168,653	379,469	0.26
首发前限售股	60,000,000	75.00	48,000,000	108,000,000	75.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89,184	24.74	15,831,347	35,620,531	24.74
3、总股本	80,000,000	100.00	64,000,000	144,00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 144,000,000 股摊薄计算，2017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8444 元。

八、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2 号 16 楼 1603-1605 单元

咨询联系人：李倩兰

咨询电话：020-89284412

传真号码：020-35913701

九、备查文件

1、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